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石创”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对阿石创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阿石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59 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60 万股，每股发行价 9.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9,541.2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121.15 万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420.05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全部到位，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 351ZA002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1,526.50 万元，收到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万元，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532.2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1,122.21 万元，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43.09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149.51 万元，实际从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仍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的金额 17.43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于2017年10月24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阿石创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阿石创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募集资金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金牛山支行	8111301012300355880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5,365,554.6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	117260100100114019	一般户	4,574,546.9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	43050078801000000014	一般户	5,382,318.52
合计			15,322,420.1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4,532.24万元（含理财收益），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000.00万元。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实施，不存在违规现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9.91 万元，公司未将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 2018 年 11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2019 年 11 月 1 日，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3,000.00 万元。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过程中涉及较多固定资产投资、专业生产设备定制、安装及调试，项目设计和工程建设繁杂，和充分考虑相关部门审批验收手续时间，且在具体施工中设计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对设计方案进行多次修改完善，给项目的实施进度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其于实际情况的谨慎考虑，同意将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

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年产 350 吨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尚未实施完毕，暂时无法核算效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用于提升公司研发和营销能力，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名称“年产 350 吨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变更为“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终止募投产品铜靶材和 ITO 靶材生产线的投入，同时，扩大募投项目中钼靶材、铝靶材和硅靶材的产量。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对阿石创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于阿石创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 351ZA1383 号），结论意见如下：阿石创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 年 12 月修订）》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七、保荐机构对阿石创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及其保荐代表人已认真审阅、核查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的相关资料，认为：阿石创关于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阿石创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20.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6.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97.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350 吨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	否	14,269.99	14,269.99	1,386.64	10,628.30	74.48	-	-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150.06	2,150.06	139.86	1,669.53	77.65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420.05	16,420.05	1,526.50	12,297.83	74.9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过程中涉及较多固定资产投资、专业生产设备定制、安装及调试，项目设计和工程建设繁杂，且考虑到相关部门审批验收手续时间，以及在具体施工中设计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对设计方案进行的多次修改完善，给项目的实施进度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基于实际情况的谨慎考虑，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9年，公司未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2020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名称“年产350吨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变更为“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终止募投产品铜靶材和ITO靶材生产线的投入，同时，扩大募投项目中钼靶材、铝靶材和硅靶材的产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19.91万元，公司未将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将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